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2017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》，会议于2017年6月9日以书面审议方式召开。公司监事会主席曹鸿先生、监事刘英杰先生、职工监事刘宇丰先生书面审议了会议议案并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出席会议的监事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同意选举曹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6月10日